



公司法令新知

安侯法律事務所
2020年7月號



本期內容

- 最高法院判決一則：勞工年資、調動或工作性質，應從集團內企業一體觀察，不得僅依簽約主體為判斷。
- 勞動部修正企業實施減班休息之相關規定
- 國民法官法三讀通過 人民將參與刑事審判

安侯法律編輯群

翁士傑 執行顧問

鍾典晏 合夥律師

張容涵 律師



關於公司法令 新知月刊

為使讀者輕鬆掌握最新企業經營法令資訊，及時因應法令修改所帶來法令遵循挑戰。藉由KPMG的導讀及觀察資訊，提供讀者精準迅速掌握因應環境變化所需之各項財經法令訊息，期使企業在經營上能建立前瞻的思維及宏觀的視野。

KPMG Taiwan Tax 360

讓身為專業人士的您隨時掌握最Hot的稅務及法律議題、期刊書籍及活動新訊

※行動裝置點選QR code即可開啟App安裝頁面

iOS



Android



勞工年資、調動或工作性質 應從集團內企業一體觀察， 不得僅依簽約主體為判斷



最高法院近期發布判決一則，就不定期契約所需具備之「繼續性工作」，說明如下：「指勞工所擔任之工作，就該事業單位之業務性質與營運而言，具有持續性之需要者，並非只有臨時性、短期性、季節性之一時性需要或基於特定目的始有需要而言。因此，工作是否具有繼續性，應以相關法令及勞工實際從事工作之內容與性質，對於雇主事業單位是否具有持續性之需要而定，不受勞動契約簽訂之書面形式拘束。」。

此外，如勞工曾遭調動至關係企業或集團內不同公司服務，最高法院認為：「企業集團內含多數法人，雖勞工僅與其中一企業法人簽約，然該集團之母公司對集團內之員工有指揮、監督、調職等人事管理決策權，勞工不得拒絕母公司人事指揮，因此該勞工之年資、調動或工作性質，應就集團內之企業一體觀察，綜合判斷，而不能單就與之簽約之法人為判斷。」是以，就「繼續性工作」之認定，還應以集團內之企業一體觀察，而不得以勞工在集團內不同企業間受調動，有不同雇主而主張其工作不具繼續性。

KPMG Observations KPMG觀點

最高法院本則判決除說明不應以勞動契約之書面形式而認定究為定期或是不定期契約外，還特別闡明應觀察整個集團內之企業的用人方式來認定是否為「繼續性工作」，企業宜留意未來如在特定期間內曾將勞工調動至同一集團內不同公司而有不同雇主時，應不得再輕易認定係與勞工締結定期契約。（作者：張容涵律師）

勞動部修正「因應景氣影響 勞雇雙方協商減少工時應行 注意事項」



勞動部日前修正「因應景氣影響勞雇雙方協商減少工時應行注意事項」，企業如與勞工協商減少工時及工資者，從原先僅須通知地方勞工行政主管機關，新增為企業還另須通報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分署，且其後企業如對減少工時及工資的實施方式或期間有所變更，需要同時通報地方勞工行政主管機關及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分署。

如企業未依照前述方式辦理通報，勞工則得直接向地方勞工行政主管機關反映或申訴，此時地方勞工行政主管機關應即進行瞭解，並依法處理。

KPMG Observations KPMG觀點

此次修正是為了讓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分署能對於企業減少工時及工資提供進一步協助，因此要求企業還須另外對其通報，企業宜留意未來如要實施減少工時及工資者，除與勞工依減少工時協議書範例協商外，還應分別向地方主管機關及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分署確實通報。(作者：張容涵律師)

立法院三讀通過國民法官法

為使國民與法官共同參與刑事審判，提升司法透明度，立法院於日前三讀通過國民法官法，除少年刑事案件與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之案件外，所犯最輕本刑10年以上有期徒刑之罪或故意犯罪而發生死亡結果者，均應行國民參與審判制度，本法之重點摘要如下：

KPMG Observations KPMG觀點

新法最快將自2023年1月1日起於部分案件實施，而為促進國民法官參與審判，雇主宜留意如勞工受選任為國民法官或備位國民法官時，其到庭期間，雇主應給予勞工公假，且不得給予該名勞工任何職務上之不利處分，雖目前暫未有條文對違反之雇主科以處罰，惟日後司法院仍會定期檢討雇主實施狀況。（作者：陳雅玲實習律師）

重點	說明
國民法官法庭	由職業法官3名與國民法官6名共同組成合議庭。
國民法官之資格	年滿23歲，且於地方法院管轄區域內繼續居住4個月以上的中華民國國民。
卷證不併送及證據開示	檢察官起訴時，應向管轄法院提出起訴書，不得將卷宗及證物一併送交法院，而於起訴後，再開示本案的卷宗及證物。
審理程序	法官、檢察官或辯護人應行爭點整理，並於國民法官或備位國民法官請求時，為釐清其疑惑之說明；以及於終局評議時，使國民法官完整陳述意見。
有罪之認定	須包含國民法官及職業法官雙方意見在內，達2/3以上同意。
科刑之評議	須包含國民法官及職業法官雙方意見在內，過半數之意見決之；對於死刑之科處，須包含國民法官及職業法官雙方意見在內，達2/3以上同意。
支費與公假	國民法官、備位國民法官及受通知到庭之候選國民法官，應按到庭日數支給其日費、旅費及相關必要費用，雇主並應給予公假。
罰則	現任或曾任國民法官、備位國民法官之人，不得洩漏評議秘密，或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否則受有處罰。

稅務行事曆



2020年7月份稅務行事曆

申報期限		辦理事項	稅目
7月1日	7月5日	小規模營業人向主管稽徵機關申報以第二季(4-6月)之進項憑證於進項稅額百分之十扣減查定稅額	營業稅
7月1日	7月10日	- 自動報繳娛樂稅代徵人申報繳納上月娛樂稅 - 查定課徵者繳納上月娛樂稅	娛樂稅
7月1日	7月15日	核准彙總繳納印花稅之申報與繳納	印花稅
7月1日	7月15日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產製廠商申報繳納上月份出廠特種貨物之應納稅款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7月1日	7月15日	營業人申報繳納上月份銷售特種勞務之應納稅款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7月1日	7月15日	貨物稅產製廠商申報繳納上月份出廠貨物之應納稅款	貨物稅
7月1日	7月15日	菸酒稅產製廠商申報繳納上月份出廠菸酒之應納稅款	菸酒稅
7月1日	7月15日	自動報繳營業人，申報上期營業稅之銷售額，應納或溢付稅額	營業稅
7月1日	7月15日	核准每月為一期之自動報繳營業人，申報上期營業稅之銷售額，應納或溢付稅額	營業稅



2020年8月份稅務行事曆

申報期限		辦理事項	稅目
8月1日	8月10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動報繳娛樂稅代徵人申報繳納上月娛樂稅 - 查定課徵者繳納上月娛樂稅 	娛樂稅
8月1日	8月10日	小規模營業人繳納第二季(4-6月)營業稅	營業稅
8月1日	8月15日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產製廠商申報繳納上月份出廠特種貨物之應納稅款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8月1日	8月15日	營業人申報繳納上月份銷售特種勞務之應納稅款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8月1日	8月15日	貨物稅產製廠商申報繳納上月份出廠貨物之應納稅款	貨物稅
8月1日	8月15日	菸酒稅產製廠商申報繳納上月份出廠菸酒之應納稅款	菸酒稅
8月1日	8月15日	核准每月為一期之自動報繳營業人，申報上期營業稅之銷售額，應納或溢付稅額	營業稅

聯絡我們

何嘉容

主持律師

02 2728 9696 ext. 02628

vivianho@kpmg.com.tw

紀天昌

主持律師

02 2728 9696 ext. 14690

ajih@kpmg.com.tw

翁士傑

執行顧問

02 2728 9696 ext. 16907

lawrenceong@kpmg.com.tw

鍾典晏

合夥律師

02 2728 9696 ext. 16904

kelvinchung1@kpmg.com.tw

卓家立

主持律師兼所長

02 2728 9696 ext. 14688

jerrycho@kpmg.com.tw

孫欣

執行顧問

02 2728 9696 ext. 14736

soniasun@kpmg.com.tw

莊植寧

合夥律師

02 2728 9696 ext. 18310

eugeniachuang@kpmg.com.tw

張容涵

律師

02 2728 9696 ext. 17687

hanachang@kpmg.com.tw

home.kpmg/tw/law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is of a general nature and is not intended to address the circumstances of any particular individual or entity. Although we endeavour to provide accurate and timely information, there can be no guarantee that such information is accurate as of the date it is received or that it will continue to be accurate in the future. No one should act upon such information without appropriate professional advice after a thorough examination of the particular situation.

© 2020 KPMG Law Firm, a Taiwan licensed law firm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network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ve ("KPMG International"), a Swiss entity. All rights reserved. Printed in Taiwan.

The KPMG name, logo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r trademarks of KPMG International.

LINE@生活圈

立即加入，一手掌握
專家觀點及產業消息



@kpmgtaiwan